

##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  
承辦人：黃琬珍  
電話：04-22220655#3318  
傳真：04-2224-9357  
電子信箱：m0129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4009586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微功商行有限公司之「服即淨錠（衛署藥輸字第019108號）」（批號C97090）藥品，辦理回收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4年7月31日FDA藥字第1141418836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判係屬第二級回收，依據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第17條規定：「對於已變質、逾保存期限或下架回收之藥品，應予標示並明顯區隔置放，依法處理。」。為維護民眾權益及用藥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確實按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，並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作業。
- 三、藥品回收資訊可在以下網站查詢：
  - (一)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(網址:<https://www.fda.gov.tw/>)>業務專區>藥品>產品回收。
  - (二)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(網址:<https://consumer.fda.gov>).

tw/) > 整合查詢服務 > 西藥 > 產品回收。

正本：本市相關公會

副本：  2025/08/04 14:56:18

裝



訂



線